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Jilin Province Chuncheng Heating Company Limited*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53)

自願性公告 熱電企業供熱出廠價格的調整

本公告乃由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發出的自願公告。

本集團在2019年10月28日接到長春市發展和改革委員會一份日期為2019年10月16日的通知，自2019-2020年採暖期起：

1. 供採暖的熱電企業供熱出廠價格會調整為人民幣34元/吉焦(含9%增值稅)；及
2. 取消熱源和熱網企業雙方協商的價格機制。

基於董事會參考目前可得資料而作出的初步評估，本公司預期這次價格調整對本年度平均購熱成本不會有重大影響。由於上述原因，董事會認為前述熱源價格調整不會對本年度本公司經營及成本構成重大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吉林省春城熱力股份有限公司
聯席公司秘書
萬滔

吉林，2019年11月1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劉長春先生(董事長)；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楊忠實先生、史明俊先生、徐純剛先生及李業績先生；且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王玉國先生、付亞辰先生及潘博文先生。

* 僅供識別